



05102022040036128286
报告文号：苏亚锡核[2022]2号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苏亚锡核 [2022] 2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邮 编：21000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js.suya@163.com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锡核[2022]2号

关于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太照明”)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恒太照明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恒太照明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管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这种责任包括保证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恒太照明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恒太照明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恒太照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并上报。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119.17	-218,096.74	-18,362.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1,584.81	3,082,327.24	4,206,24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62,438.77	1,708,905.47	2,882,013.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39.25	34,025.47	-729,250.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452,120.00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1,917,938.00	4,607,161.44	7,010,643.20
减：所得税影响数	386,055.29	668,926.26	1,063,230.7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2,303,993.29	3,938,235.18	5,947,412.4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12,303,993.29	3,938,235.18	5,947,412.49

法定代表人：李彭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园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管园园

李彭晴

李彭晴

管园园

管园园

管园园

管园园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11201010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5046285W (1/10)

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詹从才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2033年11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14-16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2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詹从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4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26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姓名	朱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01-01
工作单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26901011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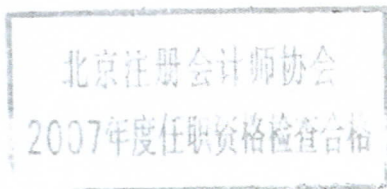
登记
Registration



朱戟(32000026003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
valid for

朱戟(32000026003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2009年 月 日
/ /



姓名 狄海英
 Full name 女
 性别
 出生日期 1985-05-24
 Sex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821985052440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苏亚锡核 [2022] 11 号

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大厦 A 座 14-16 层

邮 编：210009

传 真：025-83235046

电 话：025-83235002

网 址：www.syjc.com

电子信箱：js.suya@163.com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锡核[2022]11号

关于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太照明”)2022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恒太照明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恒太照明2022年1-6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管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编制和公允列报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这种责任包括保证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



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恒太照明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恒太照明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恒太照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并上报。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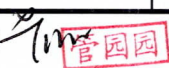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江苏恒太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19.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61,985.1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8,49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3,531,934.58
减：所得税影响数	529,790.1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002,144.39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3,002,144.39

法定代表人：李彭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管园园



会计机构负责人：管园园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202220329006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5046285W (1/10)

名称 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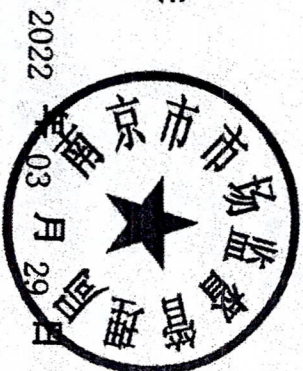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大厦A座14-16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代理记帐，税务申报代理；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22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苏亚金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詹丛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09号正大中心A座14-16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026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姓名: 朱戟
 Full name: 朱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1-01
 Date of birth: 1969-01-01
 工作单位: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102690101121
 Identity card No.: 3201026901011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登记
Registration



朱戟(32000026003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
valid for

朱戟(32000026003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2年年检二季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9年1月20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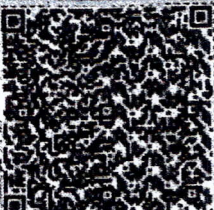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狄海英
 Full name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5-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8821985052440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狄海英(320000264322) 年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after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2000026432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狄海英(32000026432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2016年2012年年检二维码